附件2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推选

党员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公示榜

通过团支部大会推选，经二级学院分团委审查，现将党员发展对象初步人选公示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担任职务等情况 | 所在团支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对以上人员如有不同意见，可于××月××日××时之前，向学院团委反映。

年 月 日（盖章）